#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四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泰化学")六届四十 二次监事会于2020年1月15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会议于2020年1月20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监事 5 名,实际参加监事 5 名。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尚晓克先生主持。会议就提交的各项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六届 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监事会提名赵永禄先生、谭顺龙先生、周芳女士为公司第 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尚晓克先 生、沈耀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股东 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 1、选举赵永禄先生为监事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选举谭顺龙先生为监事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选举周芳女士为监事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 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



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 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详细内容见 2020 年 1 月 2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一日

